苏镇政字〔2023〕17号

长治市上党区苏店镇人民政府

关于在全镇开展环境卫生冬季攻势

整治行动的通知

各村：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浙江“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总结好运用好“千万工程”经验并将其融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行动中，全面做好2023年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考核迎检和国家卫生城市复检工作，镇党委、政府决定在全镇范围内开展环境卫生冬季攻势整治专项行动，全面提升我镇环境卫生面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为深入推进环境卫生冬季攻势整治行动，加强统筹协调，提高工作效率，现决定成立环境卫生冬季攻势整治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和旭峰（党委书记）

田益铭（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王晓乐（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

王瀚玉（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庞占涛（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靳 健（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赵会玲（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李 璞（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郭光明（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毕俊丽（党委委员、副镇长、宣传委员）

崔旭林（党委委员、副镇长）

牛 坤（副镇长）

宋泽龙（挂职副镇长）

郭素锋（党群服务中心主任）

各村包村干部、党（总）支部书记、村委主任

二、整治时限

即日起至2023年12月底

三、工作重点

**1.辖区主要道路。**全面清理整治快速路、长陵路、苏壶路、G207、S227公路沿线及两侧垃圾杂草和绿化内白色垃圾、杂物，冲洗抛洒重点路段路面、积泥和路面两侧防撞护栏，最大限度减少道路扬尘。

**2.村内主要道路、街巷。**全面清理整治进村道路、村组干道、沟渠中的垃圾、杂草、杂物，督促村民及时清扫房前屋后、背街小巷堆放的垃圾杂物。

**3.全面推行垃圾不落地。**各村科学设置道路和公共场所垃圾桶的投放数量，每日排班、多次、定时将垃圾收集转运至垃圾集中处理站，有效杜绝垃圾投放产生的异味、溢满等卫生问题，常态化保持垃圾桶周边干净整洁，实现垃圾不落地。

**4.“六乱”整治。**全面清理整治私搭乱建、乱堆乱放、乱贴乱画情况，遏制违规占道经营乱象，路边电杆、墙体等上乱张贴、乱涂写的各类小广告及各类违规设置的广告设施一律清理拆除。

**5.重点人群户容户貌。**要求各包村干部、帮扶责任人及村干部入户时对脱贫户、监测户的户容户貌逐一整改，引导其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大力改善脱贫户、监测户户容户貌脏、乱、差的问题，切实提升居住环境。

**6.厕所改造。**涉及厕所改造各村，要教育引导厕改户科学使用和维护管理厕所，巩固厕改成果，确保户厕干净、卫生、整洁。

三、工作要求

1.强化领导，夯实责任。各村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结合本辖区范围内的整治内容自行组织实施并负总责，全面调查统计需要整治的内容，形成工作台账，细化行动内容，立即全力开展整治工作，切实将专项整治行动落到实处。

2.强化督查，狠抓落实。镇纪委要对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不做表面文章，不搞形式主义，对工作落实不到位的村将进行通报批评，着力推动整治工作有序开展，确保行动取得良好成效。

3.广泛宣传，全民参与。各村要广泛宣传，积极组织发动群众参与，提高全社会爱护环境卫生的意识，努力营造“人人动手，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

长治市上党区苏店镇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7日